



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5年4月7日上午10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5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峻松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表决情况

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杨峻松先生辞去公司监事的议案》，同意杨峻松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并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郝征宇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郝征宇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并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福建南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2015年4月9日